

证券代码：300356

证券简称：光一科技

公告编码 2018-091 号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18年9月13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0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下午15:00至2018年9月13日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28号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龙昌明先生
- 6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（1）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3名，代表股份209,784,16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.5687%。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（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）共计5名，代表股份584,4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1409%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10名，代表股份209,745,86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.5595%。

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3名，代表股份38,3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9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现金收购龙源创新数字传媒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09,779,16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6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4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57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1444%；反对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55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闫倩倩律师、贾思琦律师现场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3日